

收文編號：1050003671

議案編號：10505230710003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5年6月1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348 號之 2

案由：衛生福利部函，為醫療財團法人病理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預算決議，針對「管理費用」之「公共關係費」凍結 75 萬元，檢送書面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衛生福利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5 月 19 日

發文字號：衛部醫字第 1051663631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書面報告資料 1 份。

主旨：大院審議通過本部主管之醫療財團法人病理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預算案，針對「管理費用」之「公共關係費」預算，作成凍結新臺幣 75 萬元之決議，檢送書面報告資料 1 份，請惠予安排報告議程，以便於報告並經同意後動支上開預算，而利法人之業務推進，請鑒察。

說明：依據 105 年 4 月 19 日大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9 次會議通過之醫療財團法人病理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預算案（修正本）九、5 決議(1)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林委員靜儀、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本部綜合規劃司、本部國會聯絡組、本部會計處（均含附件）

部 長 蔣 丙 煌

衛生福利部主管捐助之醫療財團法人病理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  
管理費用—公共關係費」預算凍結案報告

大院審議本部主管政府捐助之醫療財團法人病理發展基金會 105 年度預算，認為該基金會 105 年度「管理費用」之「公共關係費」編列 240 萬元，高出部分醫院（部立醫院公關費約 36 萬元）甚多，近年度決算亦曾出現超支情形且爆出多則負面新聞，另預算書中所提之社會服務業務花費僅 110 萬元，服務人數約 9,000 人，遠不及公關費用，爰凍結「公共關係費」75 萬元，待病理基金會提出公關費用使用流向及相關社會公益計畫，向大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並經同意後，始得動支。以下謹就辦理情形說明如下：

- 一、病理基金會為一專業病理檢驗機構，並憑藉其專業服務之提供，接受近 500 家醫療院所委託辦理各項檢驗服務，且其並未受任何公務預算之補助，財源 100% 自籌，爰須每年編列公共關係費（平均低於全年總經費預算 1%），以維繫客戶之向心力，屬營運必要之支出。
- 二、經查病理基金會 101 至 104 年度公關費使用情形，101 年度超支額度為 4.6 萬元（較預算超支比例 1.95%），102 年度公關費超支額度為 1.9 萬元（較預算超支比例 0.79%），以上均未達到預算法需提出說明之 10%，應屬可接受範圍，又 103 至 104 年公關費之決算金額，均較預算額度減少，近 4 年公關費佔總收入比例，分別為 101 年 1.11%、102 年 0.99%、103 年 0.92%、104 年 0.87%，呈逐年下降之趨勢，亦均依會計相關規定檢附單據實報實銷。

年度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支出項目						
公共關係費—婚喪喜慶	615	25%	629	28%	614	26%
公共關係費—禮品	1,437	59%	1,128	49%	1,445	61%
公共關係費—餐飲	353	15%	528	23%	305	13%
公關費—相關人士檢驗費	14	1%	0	0%	0	0%
合計	2,419	100%	2,285	100%	2,364	100%

三、查病理基金會每年均依醫療法第 46 條規定提撥年度醫療收入結餘之百分之十以上辦理有關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健康教育；百分之十以上辦理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事項辦理社會醫療服務工作，102 至 104 年每年支出總金額，均較各該年度公共關係費支出金額之 3 倍以上。歷年來均協助各縣市衛生局，合力推展子宮頸抹片篩檢、肝炎篩檢及新生兒篩檢等，辦理具有績效，與該基金會檢驗專長相輔相成。

年度	醫療法第 46 條規定支出金額			公共關係費 (萬元) (B)	A/B
	教育研究發展 (萬元)	社會醫療服務 (萬元)	合計 (萬元) (A)		
102	547	277	824	241.9	3.41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6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103	471	153	624	228.5	2.73
104	509	185	694	236.4	2.94

四、該基金會 105 年度預定辦理教育研究發展及醫療社會服務之項目如下：

(一)辦理醫療救濟、社區醫療服務及其他社會服務事項：

1. 辦理社區健康檢查計畫。
2. 補助社區推廣子宮頸抹片宣導。
3. 補助低收入戶及原住民新生兒選擇性自費項目檢驗費用。

(二)辦理有關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健康教育事項：

1. 補助研究計畫，用以提升臨床醫師學術研究。
2. 辦理外科病理討論會。

五、綜上，該基金會編列公共關係經費實有其必要性，為利業務持續推動，敬請惠予支持，准予動支。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16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